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11、200011 股票简称：S 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2007—31 号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6 月 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6 月 8 日上午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国贸大厦 39 层召开，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陈玉刚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10 人。

二、议案表决情况

（一）、审议 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 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 1.5 亿元贷款的议案。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振华支行申请贷款 1.5 亿元人民币，其中 8600 万元用于偿还老贷款，剩余的 6400 万元用经营周转资金。

原在农业银行和中信银行老贷款项下的抵押物，需待本公司偿还贷款，办理抵押解除手续后，重新办理建设银行的贷款抵押

手续，这期间需时约 2 个月。该时段为资产抵押“真空期”，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投资控股公司提供 1.5 亿元贷款的短期信用担保，待上述抵押手续办理完毕后，该 1.5 亿元信用担保即可解除。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 2.5 亿元贷款担保的议案。控股子公司皇城地产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振华支行申请皇御苑项目 C 区 B 地块开发贷款 2.5 亿元人民币，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同时，皇城地产以其拥有的皇城广场价值约 5000 万元的房产作抵押。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公司拟继续聘用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公司 2007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 A、B 股审计工作。此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关于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议题内容，详见 2007 年 6 月 9 日刊登的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还旧借新 1500 万元贷款的议案。本公司在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百花支行的贷款，办理 1500 万元还旧借新，期限一年，继续由原抵押物作抵押。

表决结果：10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董事会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200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200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三、1.5 亿元贷款的议案；
- 四、2.5 亿元贷款担保的议案；
- 五、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六、关于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七、还旧借新 1500 万元贷款的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6 月 9 日